

# 释迦牟尼

## 正义直探

丽珠婁

### 一、正义的史证

一提起“释迦牟尼”，大家就认为他是世界三大宗教之一的佛教之主，或者说他为“佛教”的创始者，但毕竟这是一个误会。其实他是一个觉悟的人，而不是什么丈六金身的大神，我国把释迦牟尼误会为神的历史十分长久，后汉明帝永平七年（公元64年），帝梦金人飞行殿庭，太史傅毅受诏对曰：“西方有神，其名曰：‘佛’。”帝遣中郎将蔡愔秦景、博士王遵等十八人去西域访求佛道。永平十年（公元67年）蔡愔等于大月氏国遇沙门迦叶摩腾、竺法兰二人，并得佛象经卷，用白马驮着还洛阳，帝建白马寺作精舍供养，并译出《四十二章经》，这是中国历史把释氏说成神的较早记载。

释迦牟尼，姓乔达摩，名悉达多，出生于公元前464年，在印度迦昆罗城。他原是迦毗罗卫国的王太子，父亲净饭王，母亲摩耶夫人，是拘利王女。悉达多曾在路上看到衰老、病患和死亡后的送葬的可

悲情境，便想如何能解除人生的痛苦？曾访求当时有名学者，但都不能满足他的愿望。因此出走寻求人生真理，苦行六年，但仍无所获，由于他的专心思维，一天在树下沉思，忽然脱口而说：“奇哉！奇哉！一切众生皆具如来智慧德相，只因妄想执着而不能证得，若离妄想，则一切智，自然智，无碍智则得现前。”（《见华严经·如来出现品》）这短短的几句话，却能够表达真正觉悟者的内心世界。而这样的文字记录，可惜被某些理解错误的人，把其中最主要的“妄想”这个词，误解成为“生死烦恼”的涵义，于是提出要了脱生死，必先断烦恼。从而把释氏在鹿野苑所说“四谛”、“十二因缘”等等，说为要求得出离寂灭，必须抑止生死流转。他们不区分说此法门的人是谁，就是主张大乘的人，也是依旧先入为主，把《般若心经》中的：“无无明，亦无无明尽；乃至无老死，亦无老死尽，无苦寂灭道，无智亦无得。”这个“无”字，理解为无自性义。释氏指出的“妄想”，为执着的通病。佛教里有句极通俗的话：“欲求无我重增妄，趣向真如亦是邪。”真是鱼龙点睛，又“大道无难，唯嫌拣择。”也能切中执着的症结。但皈依佛教的最高姿态为“即念成佛”（指三祇成佛、即身成佛过渡到这即念成佛的顶峰），还是念念不忘要成佛，嫌已下劣，拣佛高胜。这样背了正义，倒是落得个无缘佛难度。

悉达多被尊称为“释迦牟尼佛”者，释迦是族名训为能仁，牟尼是寂默的意思，佛乃是觉悟之意，释迦牟尼佛乃是释

注：

①本小节内，以下凡未注明出处的引文，均见《周礼·地官》。

②参看拙著《论中国封建社会的一种家族组织形式》（《社会科学研究》1980

年第6期）；《宋代的家族公社》（《南充师院学报》1982年第3期）。

③参看拙文《从亚西亚生产方式看中国古代社会》，载《兰州大学学报》1983年第3期。

迦族中的觉者。觉的本义，是直觉宇宙人生的本来如是，也就是一切现象，包括概念的真相，故也叫“真如”，真实如是，也称“法性”，就是诸法之性。而宗教则反是。宗教的定义，是人类在原始社会里对自然还不够全面认识，如对雷电水火等自然现象，感到恐怖而敬畏，在无法抵抗自然灾害的情况下，产生了崇拜思想，另外由于不明生命的起源，和生物的结构，因此又产生了灵魂、精怪等超自然主宰神的崇拜，后来演变为对祖先、图腾乃至性器官等作为崇拜的对象。所以也有把偶像膜拜归入宗教。若从时间上分，有史前宗教和原始宗教、现代宗教；就空间上分，则世界都有宗教流传和繁衍，名目也不少，本文所要辩明的是释氏思想不属宗教。

首先根据释氏遗文清楚地记载他本人感到人类受生老病死，所谓八苦所逼，遂决心访求六师外道，但终不能满足他自我所提出的整个人类被疾苦所逼的原因和解决的方法。当时印度具有婆罗门宗教，以梵天为最高主宰，所有婆罗门教徒，都从梵天口中化生，同时以四吠陀为其根本典籍，唯梵独步，自尊自大。凡属宗教，莫不如此。把自己打扮成救世主，掌握信徒生死祸福，一涉思量，便为不敬。信我者升天堂，逆我者下地狱。清规条例甚多，释氏则反是，既不以教主自居，也不作救世主姿态出现。《金刚经》云：“若以三十二相观如来者，转轮圣主，即是如来”。又云：“若有众生如来度者，如来即有我、人、众生、寿者。”又云：“凡所有相，皆是虚妄”。他们首先是执着相好，膜拜祈求保佑；其次是执着生死烦恼，无能自己，企望如来度脱；再次是执着自身无明实有，俗谛难违，无法摆脱，总想挣扎。释氏在徐处也曾屡言我不能以手援汝，又说亦不能以水洗汝之罪。《楞伽经》偈云：“无有涅槃佛，也舞佛涅槃。

”此语斩钉截铁，明快无比，而一般读者，祇看待这是世尊破执之言，和《维摩诘经》、《思益梵天所问经》同归一类。殊不知《楞伽经》偈意，乃是突出“佛”是觉义，自性涅槃即法法真如，正似《般若经》中云：“若有经过涅槃者，我说也是如幻。”《中论》云：“诸法实相即是涅槃。”而实相又即因缘所生法之“宣性”。《观法品》云：“五蕴相续，往来因缘故说名世间，五蕴毕竟空、无受、寂灭……世间与涅槃无有分别，涅槃与世间也无分别。”《观涅槃品》以生死与涅槃无有分别，反对脱离世间去追求超世间的涅槃。小乘四果以阿罗汉无生为极果，姑且不说，大乘各家天台，华严、性相都把自己判在圆教，又各主观门，以祛妄存真，捨染归净，冀求涅槃解而脱成佛。以三学（戒定慧）、五位（资粮道、加行道、见道、修道、无学道）为阶程，三祇（三大阿僧祇劫）、百劫（百劫修相好）为时限。这是什么？是人们承认的世界三大宗教之一的“佛教”。

有人要问，究竟释氏正义和“佛教”有何关系，及其区别所在？我们正要答复这个问题，释氏思想及其学说，括为二义：一者是解决问题，从他自己树下直观，撤了烦恼生死，原与菩提涅槃自性皆空，灵山会上拈花示众，亦此觉义，而众皆罔措。二者说明问题，既然众生根有五姓，不得已教分三乘，随各愿乐，方便施設而已，不料反奴为主，以教为“觉”义，侈谈成佛，至于拈花宗旨、法法真如，无有定法。以后千年，照理应该清楚，恰恰到现在还把释氏误为教主。其原故又在那里？这就是第二说明问题要揭示的“无我”似我的来龙去脉。大乘性相二家，原小乘《成实》、《俱舍》升华。佛法经籍里有“三法印”，意思是一切觉道，不外乎三。而“诸法无我”又属中心环节，（诸

行无常，诸法无我，涅槃寂静），这三法印出自《杂阿含经》、《大智度论》，作为印定是否属于佛教标准，但又被某些人用在求趣涅槃。把自性涅槃置之脑后。

那末，又在什么时候，后人把释氏正义作为宗教呢，这要追溯到释氏逝世后三百年时，阿育王在位时期，佛教的时运突然有所改变，因为这位拥有几乎全部印度领土的伟大帝王以佛教为国教，并在岩石和石柱上刻有一连串敕文。又，“阿育王希望使佛教不仅成为印度的而且成为他所知悉的世界中的宗教，他曾经夸言把他的‘宗教征服’扩张到西方具有希腊文化的一些王国。……但是锡兰和某些喜马拉雅山地区皈信佛教，似乎直接是由于他的倡导”。见《印度教与佛教史纲》。尼赫鲁的《印度的发现》一书中也有专章叙述：“在阿育王的皇家维护下，它传布得很快，成为印度最有势力的宗教。它还传布到别的国家，有修养的佛教学者川流不息往来于印度及其他国家之间。”又说：“佛的一切说法，都没有带着任何宗教的权威。”当代吕澂在《印度佛学源流讲话》中也说：“可是形成宗教之后，佛徒们不仅不能完全依法，也不能完全依自己，反而要依佛了。”这很能说明释氏正义不是宗教。

再要问佛法，或者说佛学为什么不属宗教？答：除了释氏自我否定不是教主之外，我们可从三十年代南京内学院欧阳竟无的《佛法非宗教非哲学》一文括为四点：一、凡宗教皆崇拜一种或多种及其开创彼教之教主，此之神与教主，号为神圣不可侵犯，而有无上权威，能主宰赏罚一切人物……。二、凡一种宗教，必有其所守之经典，此之经典，但当信徒，不许讨论，一以自古其教义，一以把持人之信心……。三、凡一宗教家，必有其必守之信条与必守之戒约。信条戒约即其主教之根本，此而若犯，其教乃不成。四、凡宗

教家类，必有宗教式之信仰，纯粹感情的服从，而不容一毫理性之批评者是也。近代章太炎在《频伽精舍大藏经序》中说：“心佛众生，三无差别……，夫何有宗教之封执者乎。”又说：“大无正法之衰，不在谤佛，而在昌言宗教……”。其在《建立宗教论》一文中更加尖锐指出：“三性（偏计、依他、圆成）不为宗教说也。”意谓：“三性是了义言教，故复持三性以衡宗教。”故继之又说：“宗教之高下胜劣，不容先论”。精粗可辩，睿智自知。其《驳建立孔教义》中，更旗帜鲜明，结出：“由斯以谈，佛非宗教。”砥柱中流，屹如磐石。

## 二、拈花宗和智禅宗

释氏彻了宇宙人生，被扭曲成为神，后人就塑造教主偶像推上宝座。他最初树下直观，后来拈花宗旨，又怎么和所谓“禅宗”混淆起来呢，这要从“禅”字的错置说起。“禅”是“禅那”的简称，Dhyāna的音译，义翻止观，静虑，也就是“戒、定、慧”三学中心的定学，六度的第五度静虑。这个“禅”字，正训为祭义，又传位义，以唐虞相传，受命封禅，后来借作定学音译。禅字本音读“禅”，借用时读“然”音。原来土声借用读平声。更可怪的把“禅”字扩大化，竟以禅代表佛；如称佛门为禅门，僧房为禅房，以至把一切佛事门中所有用具杂物，一概冠以禅字。要说明这个借作“禅那”简称的“禅”字，是什么时候才知菩提达摩教外别传著称的拈花一脉混淆起来的呢？时间至早推到中唐达摩来华以后，二祖慧可开始，受到唐代宗李豫等追谥慧可等为“禅师”。在此以前所称“禅师”，乃指教授坐禅法门的，如南齐慧思禅师，其弟子隋智顛禅师等，据《佛祖统纪》在智顛禅师之前，已有八家。《止观辅行传弘决》同。以定学翻译

的书有《禅秘要法经》、《禅要秘密治病经》等。教授定学的老师称“禅师”，翻译定学的经典名“禅经”，专业范围，界限明确。自是唐帝无知，臣工谄陋，把道谧错误地加在达摩一系头上。但什么原因致此错误呢？良以菩提达摩入华为始祖，五传至惠能，人称六祖。在整个中华佛教领域中，被视为“明心见性”、“传佛心印”，远远超过各派教门。因此有些人想附《坛经》的骥尾，从增高自己身价，所以把最出名的《坛经》，唐惠能的传记言行录也掺入“禅宗”的字样。有些人只要看见王家尊重的人和皇帝推荐的书，就借校订为名，往中掺杂，别的不说，只《坛经》已有四种本子，四本之外，还有别出。明显是从敦煌法海本，字数逐渐增加，品目改定为十章，灼然可睹。但须加以说明，此书所收第一种法海本，已经不是惠能逝世前的全部真实，已被死无对证的加工过。就拿《坛经》的名称来说，也定然不会由惠能自己暂定下来的。南阳慧忠，乃六祖入室弟子，他曾叹道：“把他《坛经》改换，添糅鄙谈，削除真意，惑乱后徒……苦哉吾宗丧矣！”所谓“禅宗”，应限以禅定为宗，而事实上却窃取祖庭，光其门楣。但看近代佛寺戒牒，都附托称为临济第几代字样，这不彰彰明甚么？

再回头叙述一下“禅宗”一门的误立，乃出于中唐，而考之传录，乃始于唐初，即道宣（596—667）《续高僧传》。他承袭梁代慧皎《高僧传》分为十门（译经、义解、神异、习禅、明律、亡身、诵经、兴福、经师、唱导），而道宣撰《高僧传》，却将达摩、慧可、僧璨收入，而又限于十门中无“教外别传”一门，将达摩等附属于第四习禅门，意谓打坐禅定之一类。又道宣在《续高僧传·习禅门》南岳慧思传的末段说：“自江东佛法、宏重

义门，至于禅法、盖蔑如也。而思慨斯南服，定慧双开，书谈理义，夜便思择。故所发言，无非致远，便验因定发慧，此旨不虚。南北禅宗，无不承绪。”这就完全肯定道宣的对达摩一系，实无所知，故把慧思列居“习禅门”，同时就把达摩以下慧可、僧璨等也置于习禅一门，只见他的心目中只有禅定，最为重要，根本没有区分教内和教外。《楞伽师资记》作者净觉（688—746），他贸然以道宣的《续高僧传》为依据（指达摩传中以楞伽四卷，授之慧可），并在序文中说自己是弘忍门下神秀一系，安州弟子，不但引用伪书《大乘起信论》心分真妄，胡扯乱攀，称菩提达摩为“三藏”法师，为“禅师”；再引道宣《续高僧传》中掺入的“二入四行”，谓为“籍教悟宗”，殊不知“二入”之义，出于《金刚三昧经》。再后，有圭峰宗密（780—841）作《禅源诸论集》其在《都序》中说：“今集所述殆且百家。宗义别者，犹将十室，谓江西荷泽、北秀、南洗、牛头、石头、保唐、宣、什、稠那、天台等”。就他的选择，已显然偏执，祖庇北秀、抹去南能，强置“南洗”，即资州智洗，一言以概之，门户私心。他误把禅定强行攀入宗义，说：“又须明鲜趣入禅境方便，远离愤闹，住闲静处，调身调息，趺跏宴默，舌挂上腭，心注一境。”以教滥宗，灼然可睹。再后五代时永明延寿（904—975）《宗镜录》一百卷，自序说：“以一心为宗，照万法为镜”又说：“俯收中下，利钝兼收。”而“不废圆修”是其本意。后来不见有人提出“修”是加功手段，目的是什么？再后，明代著名四大师之首莲池株宏（1535—1615）《竹窗随笔》，其误同前，而行文悍然，自序云：“余自未悟，非是谦虚。”而就在该笔记中又说：“若有开悟而不求生净土者，保管老兄未悟

在。‘不仅如此，杨言开悟，实则以误传误。

### 三、释氏思想在人间的影晌

有人对“思想”二字提出看法，以为有分别属识，无分别乃智。释氏是一切智人，怎能以思想去玷贬？为了解除这个幼稚病，应正示无分别智离五种相，末一种较为深隐，就是“于真义起异计度”。联想到《瑜伽师地论·真实义品》“名言自性，离言法性，平等平等。”古今专家，对此未加突出，其实真俗一味，法门不二。空唤烦恼即菩提，生死即涅槃，又有什么用？至於释氏学说，即同论所说：“若不为人解说，如何令他开晓。”世尊大慈悲，昼说夜说，还是言者谆谆，听者藐藐。那末他的重心，或者说焦点又在哪儿？《金刚经》说：“若没有人，知一切

注：

①“得成于忍”——此忍字，作坚柔义。出《诗经·将仲子》传云：强忍之示。俗作忍耐，其义盖狭、意谓若彻了无我法者，必其心调柔，坚强逾恒。

②：“菩萨”——菩提萨埵(Bodhisattva)的略称，音译也。义翻觉悟的人，译作“大士”“开士”，谓发大心之士夫也。自觉觉他，推己及人，故亦有译作“超士”者。

法无我，得成于忍。”①又说：“若菩萨通过无我法者，如来说名真是菩萨”；②《百法明门论》开首就说：“如世尊言，一切法无我”。这个一切法无我，又是三法印的中心。为什么重点放在“无我”上？良以祸乱之原，无一不由执“我”徇“私”，终于导致钩心斗角，尔虞我诈，烽烟不息，生灵涂炭，俗语说：“放下屠刀，立地成佛”。执“我”不舍，推肯放下屠刀？最最令人警醒的也在《金刚经》中，婉委道出：“如来说有我者，即非有我；而凡夫之人，以为有我。”又说：“此法平等，无有高下。”可惜一般人不理会，偏要拣择驰求。所以说一旦“无我”至理明白，破诸迷惘，则世界和平、人类幸福，也有指望了。一言兴邦，古人遗训，愿共勉之。

## 《中国史学入门》订误一则

姚之若

《中国史学入门》(顾颉刚口述、何启君整理，1986年5月第2版)第140页上说：

“创立道教的人，是东汉末年的人，叫张道陵，也就是张陵。他是四川大邑县鹤鸣山人”。

“到三国的時候，出来一位叫张鲁，是陕西汉中人。他倡立‘五斗米道’，为人治病。治一治病，要给五斗米。”

说张陵“是四川大邑县鹤鸣山人”、张鲁“是陕西汉中人”似欠正确；张鲁“倡立‘五斗米道’”，亦欠确切。

张陵是张鲁的祖父，《辞海》、《宗教词典》(任继愈主编、上海辞书出版社1981年第1

版)均说他们是沛国丰(今江苏丰县)人。张陵在东汉明帝时任巴郡江州(今重庆)令。他在顺帝时于四川鹤鸣山修道，创立“五斗米道”。入道者须出五斗米，故名。汉献帝初平二年(191年)，其孙张鲁入汉中，进一步传布五斗米道，建立政权，延续约三十年。《三国志·魏书·张鲁传》载：“张鲁字公祺，沛国丰人也。祖父陵，客蜀，学道鹤鸣山中，造作道书以惑百姓，从受道者出五斗米……死，子衡行其道。衡死，鲁复行之。益兰牧刘焉以鲁为督义司马，与别部司马张修将兵击汉中太守苏固，鲁遂袭修杀之，夺其众……鲁遂据汉中……雄据巴、汉垂三十年。”总之，应该说张陵、张鲁是沛国丰(今江苏丰县)人；“五斗米道”系张陵所创立，为正确。